

2025 年秀洲区大口黑鲈质量安全分级与标准规程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ZJGH-2025-09

甲方：嘉兴市秀洲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乙方：浙江省农业科学院

签订时间：2025年6月26日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ZJGH-2025-09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号：J2025J733 号

预算金额：400000 元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嘉兴市秀洲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浙江省农业科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国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秀洲区大口黑鲈质量安全分级与标准规程建设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与采购投标文件；
- 3、乙方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 1、3 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1、本次采购的标的是秀洲区大口黑鲈质量安全分级与标准规程建设。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见附件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 ☒否

3、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叁拾玖万伍仟元 人民币，分项价款见“价格清单”（如有）”。

2、本合同总价款含所有为本项目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办公用品、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资料费、检测费、培训费、师资费、参训人员食宿费、公示牌的制作费、管理费用、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

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1）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付款程序为发票处理；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付款程序为 ；

（3）其他方式： 。

4、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时按以下第（2）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 / （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自采购合同生效起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50%作为预付款，最终成果通过验收并提交正式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2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 / 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 元（不得高于本合同金额的 1%）。履约保证金在 / 退还乙方。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同意。

第六条 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单位公章）嘉兴市秀洲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甲方经办人：王敏

联系电话：

合同日期：2025年6月26日



乙方：（单位公章）浙江省农业科学院

乙方经办人：王娇

联系电话：13326148281

合同日期：2025年6月26日



附件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概述

本次采购为 2025 年秀洲区大口黑鲈质量安全分级与标准规程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开展大口黑鲈养殖风险关键环节的隐患排查与分级监管。创新养殖模式，制定大口黑鲈标准化养殖技术体系。开展大口黑鲈绿色标准化养殖技术培训与示范推广。

二、服务具体内容及标准

1、开展大口黑鲈养殖风险关键环节的隐患排查与分级监管。对秀洲区大口黑鲈养殖主体，开展渔用投入品，包含饲料、饲料添加剂、渔药和“非药品”中风险因子排查，水及大口黑鲈的检测，掌握风险来源和关键控制点。摸排养殖主体的生产养殖过程、质量控制能力和信用等级，形成大口黑鲈养殖主体质量安全风险评级及公示牌。制定对应监管措施。具体排查检测指标见下表，排查过程中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其他种类的兽药等隐形风险因子。

隐患排查项目和检测依据

序号	中文名	检测依据
1	磺胺二甲异嘧啶	GB 31658.17-2021
2	磺胺嘧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3	磺胺噻唑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4	磺胺吡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5	磺胺甲基嘧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6	磺胺对甲氧嘧啶	GB 31658.17-2021
7	磺胺二甲嘧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8	磺胺甲氧哒嗪	GB 31658.17-2021
9	磺胺甲噻二唑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0	磺胺邻二甲氧嘧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1	磺胺甲噁唑（磺胺甲基异噁唑）	GB 31658.17-2021
12	磺胺间甲氧嘧啶	GB 31658.17-2021
13	磺胺喹噁啉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4	磺胺间二甲氧嘧啶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5	磺胺氯哒嗪	GB 31658.17-2021
16	氧氟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7	恩诺沙星/恩氟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8	司帕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19	环丙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20	奥比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21	洛美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22	氟罗沙星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23	培氟沙星	GB 31658.17-2021

24	噻啉酸	农业部公告第 1077 号-1-2008
25	替米考星	SN/T 1777.2-2007
26	交沙霉素	SN/T 1777.2-2007

注：检测依据、判定标准按国家最新发布规定执行。

2、创新养殖模式，制定大口黑鲈标准化养殖技术体系。筛选提高大口黑鲈免疫力和抗病性的饲料改良产品，制定饲料投喂量、投喂周期、养殖密度、投入品规范使用要求和水质要求规范，完善大口黑鲈养殖全过程溯源和质量控制记录管理，制定大口黑鲈标准化养殖技术标准。

3、开展大口黑鲈绿色标准化养殖技术培训与示范推广。制定培训资料，科普资料，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培训，充分发挥科研技术团队、产业专家、农技推广专业人员和农技指导员的作用，采用多方法联用的培训模式提升标准化养殖技术培训、示范推广的效果，指导落实绿色养殖和安全用药制度。培训次数不少于两次。

三、服务具体要求

1、乙方负责养殖主体的实地调研、抽样、样品检测，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样保存。

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浙江省农业农村厅下发的有关监测文件要求执行，严格按照相关检验标准规定程序对样品进行检测，并进行风险评估。

2、质量要求

乙方负责根据调研实际建立科学合理的大口黑鲈分级监管体系，有客观数据支撑，对秀洲区大口黑鲈养殖主体进行精准评级，并将数据与浙农优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对接，实现评级的动态更新。制定的对应监管举措落地性强。

制定适宜的养殖规程，形成省团标，标准要有可操作性，先进性，适应秀洲区实际。

对养殖主体进行培训次数不少于两次，内容要求丰富、从秀洲养殖实际出发、培训内容科学，涵盖一次秀洲区外优秀基地观摩。培训老师及课程由乙方单位落实。

3、时间要求

(1) 大口黑鲈评级及监管举措要在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

(2) 其他项目内容根据采购人要求阶段性提供。

4、过程要求

及时沟通，规范、高效。未经采购人同意，乙方不得引用、公布、泄露监测检测结果及相关信息。乙方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农业部门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并就相关工作接受嘉兴市秀洲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的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不能满足相关要求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5、增值服务

按采购人要求开展相关服务：指导快检实验室建设，为养殖主体张贴用药明白纸。

6、服务期限：原则上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完成，若有变动经双方协商确定。